

2022年度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为加强土地供需调控和总量平衡，落实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加强国土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整体控制作用；加强矿产资源规划和合理开发利用管理，强化对资源回采率和资源综合利用率的监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为正科级单位，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独立核算机构1个，内设机构7个，包括：办公室、土地规划耕保股、土地利用审批股、地籍地政管理股、矿产资源管理股、矿产资源稽查大队、土地监察执法大队。未独立事业机构6个，包括：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测量队、国土资源管理所、地产开发交易中心、土地整理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个）。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1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486.6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95.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0.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486.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07.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028.9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8.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16.6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95.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720.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94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13
	30			61	
总计	31	13,720.29	总计	62	13,72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695.36	13,199.88					495.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1	120.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1	120.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7	11.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54	108.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90	51.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90	51.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5	4.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77	46.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8	0.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86.62	11,486.6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86.62	11,486.6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344.22	6,344.2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844.89	4,844.8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3.27	43.2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00.00	1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4.23	154.23					
213	农林水支出	407.07	407.07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7.07	407.0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07.07	407.0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25.29	1,025.2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25.29	1,025.29					
2200101	行政运行	916.83	916.83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44	3.4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5.00	15.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0.00	5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4.02	3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0	7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0	7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0	78.7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00	3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495.48						495.48
22999	其他支出	495.48						495.48
2299999	其他支出	495.48						495.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720.16	1,289.74	12,430.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1	120.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1	120.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7	11.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54	108.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90	51.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90	51.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5	4.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77	46.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8	0.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86.62		11,486.6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86.62		11,486.6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344.22		6,344.2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844.89		4,844.8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3.27		43.2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00.00		1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4.23		154.23			
213	农林水支出	407.07		407.07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7.07		407.0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07.07		407.0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28.98	916.83	112.1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28.98	916.83	112.14			
2200101	行政运行	916.83	916.8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44		3.4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00		16.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2.69		52.6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4.02		3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0	7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0	7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0	78.7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00		3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516.60	122.00	394.60			
22999	其他支出	516.60	122.00	394.60			
2299999	其他支出	516.60	122.00	394.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1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486.6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0.31	120.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90	51.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486.62		11,486.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07.07	407.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028.98	1,028.9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8.70	78.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0.00	3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99.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203.57	1,716.95	11,486.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6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6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203.57	总计	64	13,203.57	1,716.95	11,486.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16.95	1,167.74	549.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1	120.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1	120.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7	11.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54	108.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90	51.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90	51.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5	4.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77	46.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8	0.68	
213	农林水支出	407.07		407.07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7.07		407.0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07.07		407.0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28.98	916.83	112.1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28.98	916.83	112.14
2200101	行政运行	916.83	916.8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44		3.4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00		16.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2.69		52.6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4.02		3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0	7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0	78.7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0	78.7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00		3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7.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8.24	30201	办公费	38.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8.0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49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54	30206	电费	16.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7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2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30211	差旅费	5.9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3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3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9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8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64.51					公用经费合计	103.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486.62	11,486.62		11,486.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86.62	11,486.62		11,486.6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86.62	11,486.62		11,486.6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344.22	6,344.22		6,344.2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844.89	4,844.89		4,844.8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3.27	43.27		43.2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4.23	154.23		154.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		12.00		12.00		11.95		11.95		1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3,720.2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085.76万元，增长106.8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支付耕地占用税、征地社保费等比上年大幅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3,695.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199.88万元，占96.38%；其他收入495.48万元，占3.6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3,720.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89.74万元，占9.40%；项目支出12,430.43万元，占90.6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3,203.5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700.54万元，增长139.93%，主要原因是：支付耕地占用税、征地社保费等比上年大幅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16.9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2.51%。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0.22万元，增长30.39%，主要原因是：林业一般公共预算拨付廊道绿化地租较上年大幅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16.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0.31万元，占7.01%；卫生健康（类）支出51.90万元，占3.02%；农林水（类）支出407.07万元，占23.7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1,028.98万元，占59.93%；住房保障（类）支出78.70万元，占4.5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30.00万元，占1.75%。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61.50万元，支出决算为1,71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34%。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70万元，支出决算为11.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和部分退休人员补发以前年度考核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1.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年度养老保险计算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45万元。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编制年初预算时系统自动将行政单位医疗项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合并。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6.80万元，支出决算为46.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70万元，支出决算为0.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编制年初预算时系统自动将行政单位医疗项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合并。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112.80万元，支出决算为407.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0.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年初预算压缩，期中财政进行了预算调整，拨付资金用于支付廊道绿化地租，较上年大幅增加。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86.30万元，支出决算为916.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工资福利支出有所增加。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6.00万元，支出决算为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3.44万元，支出决算为3.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297.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根据财力情况进行了调整，减少了项目款拨付。

1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了较多不动产登记项目款。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8.90万元，支出决算为3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根据财力情况进行了调整，减少了项目款拨付。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5.90万元，支出决算为78.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计算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年初预算为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67.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64.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103.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565.50万元，支出决算为11,486.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1.60%。主要用于缴纳耕地占用税、土地征收社保费、土地复垦、土地补偿、森林植被恢复费等。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58%。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管理，减少了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58%，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5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管理，减少了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1.9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2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3.2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29.67万元，增长40.33%，主要原因是：支出科目进行了调整，在项目中的支出也反映在了运行经费中。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土地、矿产等自然资源巡查用车和日常勤务用车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3,720.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89.74万元，项目支出12,430.43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2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0个，涉及预算资金11885.0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5.61%。未实现100%的原因：本部门2022年纳入年初预算项目共10个，涉及预算资金11885.00万元，期中追加预算项目涉及资金545.43万元，未纳入项目绩效自评。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89.17分，总体评价为“良好”。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2年度10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自评绩效表详见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2年度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92.40分。

重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
（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 1

2022 年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序号	指标名称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1	决策	10	项目立项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要素①②③④⑤分别占 20%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1	项目立项依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工程项目区域评估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19〕10 号）文件要求：“开发区要依据所辖区域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对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的项目，统一实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评估成果供区内项目使用。” 依据石龙区财政投资项目审批表和政府采购申报表，该项目经石龙区财政局审批，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综上，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

										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因此该项指标得满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立项程序规范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要素①②③分别占1/3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1	经查看项目立项审批资料，该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因此该项指标得满分。
3			绩效管理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绩效目标合理且与项目内容相关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绩效目标能否体现“产出”与“效果”；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要素①②③④分别占25%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1	经查看 2022 年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设置的有年度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但是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不匹配，预算确定项目投资额 30 万元，仅为开展全区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第一标段）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不能体现“产出”与“效果”，没有做到绩效目标定性定量相结合。扣 1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绩效指标细化、清晰、可衡量 ①绩效指标设置全面、准确； ②三级指标与二级指标的设置相匹配、可衡量； ③三级指标的指标赋值科学、合理。	要素①②③分别占1/3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1.4	经查看 2022 年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指标设置基本全面、准确；三级指标与二级指标的设置相匹配、可衡量；但是存在部分绩效指标与项目无关的现象，比如“地灾防治规划文本”，该项任务不在此次资金支出范围内，不应设置绩效目标，扣 0.6 分。

5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要素①②③④分别占 25%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0	经查看项目相关资料,石龙区国土资源局公开招标聘请了河南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查看项目投资审批表,该项目批复金额 44 万元,其中第一标段 26.7 万元,第二标段 16.8 万元,2022 年申请预算金额 260 万元,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不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匹配。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施内容相适应。	要素①②分别占 50%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2	经查看项目相关资料,项目批复资金 30 万元,用于支付地质灾害评估报告费用,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明确;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施内容适应。
7	管理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 100%得满分,否则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	4	依据 2022 年地质灾害防治项目预算申报表,该项目计划申请资金 260 万元,项目批复金额 3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0 万元。资金到位率=(30/30)×100%=100%,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8					预算执行率	4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根据项目资金的预算执行率计算得分。	4	依据项目支出凭证,2022 年项目实际到位金额 30 万元,共支出 3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30/30)×100%=100%,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9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资金使用 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要素①②③④分别占 25%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其中如果存在第④项情形，此指标不得分。	2	经查看项目支出资料，该项目批复金额 30 万元，其中 15 万元用于支付地质灾害评估项目，另外 15 万元的支出资料缺失，无法确定支出方向，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部分缺失。该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项目资金用于石龙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项目实际开展内容为地质灾害评估，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作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因此该项目扣 2 分。
10			组织 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管理制度 健全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管理制度全面、合法、合规、完整，具有可操作性；	要素①②分别占 50%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4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单位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的管理规定》《三重一大方案》《支出审批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项目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等制度；管理制度全面、合法、合规、完整，具有可操作性。
11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制度执行 有效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	要素①②③④分别占 25%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2	经查看项目资料以及现场访谈情况，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招投标文件、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但是部分支出资料和管理资料缺失，扣 1 分；河南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 日接受任务后，立即成立项目组，并收集了有关资料，制定了工

								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作计划，于 2020 年 8 月 2 日-7 日进行了野外调查，8 月 8 日-11 日转入室内资料整理和评估进行图件编制和报告编写工作。项目实施需要的专家组技术人员及时就位并积极开展工作，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但是项目合同要求：“乙方编制的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后，交由甲方审核无误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额全部费用。”查看项目资料可知，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完成验收审查，但是项目资金在 2023 年支付 15 万，未按项目合同执行，合同管理执行不到位，扣 1 分，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12	成本	10	经济成本	10	地灾调查评价支出	10	≤30 万元	地灾调查评价支出≤30 万元	当地灾调查评价支出≤30 万元得满分；当项目实际成本超出 30 万元的 1%，扣 10%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依据项目资料，项目计划成本为 30 万元。依据支出凭证，项目实际支出成本为 30 万元，占计划成本的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13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2	地灾调查评价文本	12	=1 套	出具地灾调查评价文本 1 套	出具地灾调查评价文本 1 套得满分，否则按照完成进度量*权重分值得分。	12	经查看项目验收报告，本次评估，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进行了野外地质环境和地质灾害综合调查，完成调查面积 60.6k m ² ，地质地貌调查点 150 个，地质灾害调查点 14 个，水文地质调查点 57 个，拍照 182 张，选用 9 张；此外还搜集利用了有关地质环境、地质灾害等

											方面的资料成果,经综合研究,于2020年8月10日编制完成了《平顶山市石龙区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因此该项指标得满分。
14			产出质量	12	地灾调查评价通过率	12	100%	地灾调查评价通过率=100%	地灾调查评价通过率=100%得满分,否则按照权重得分	12	经查看项目合同及验收报告,受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委托,河南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承担了平顶山市石龙区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工作,项目完成后,石龙区国土资源局成立审查专家组对项目进行了审查,该评估报告内容全面,结论明确,符合《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规范》及有关规定要求,因此该项指标得满分。
15			产出时效	11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11	合同提交后30日内	评价报告在合同提交后30日内完成	评价报告在合同提交后30日内完成,否则实际完成时间每晚10天扣10%权重分,扣完为止。	11	经查看项目合同及验收报告,项目合同于2020年7月20日签订,合同约定自合同签订后进场之日起30天内提交石龙区地质灾害评估项目成果报告,依据项目验收审查意见,该项目于8月10日完成,于8月15日完成验收审查,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16	效益	25	社会效益	9	促进地质灾害防治管理规范化	9	有效促进	项目的实施促进地质灾害防治管理规范化。	效果明显得指标值100%-80%分数;效果一般得指标值80%-60%分数;效果不明显得指标值60%以下分数	9	河南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在前人工作的基础上,经过资料收集,现场勘查,报告撰写等,对石龙区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危险性现状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综合分区评估及防治措施进行了分析和说明,数据来源可靠,分析

											结果准确，有效的查明我区地质环境现状，做出了合理地质灾害防治规划；规范了地质灾害防治管理，保障了综合治理科学化；消除了地质灾害隐患，因此该指标得 9 分。
17				9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9	有效保护	项目的实施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效果明显得指标值 100%-80%分数；效果一般得指标值 80%-60%分数；效果不明显得指标值 60%以下分数。	9	通过对平顶山市石龙区地质灾害野外调查与测绘，查明石龙区地质灾害隐患，对规划建设场地的适宜性做出评价，为建设用地审批、防灾减灾提供依据，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提供基础资料依据，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因此该指标得 9 分。
18			满意度	7	业主单位满意度	7	≥90%	业主单位对项目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业主单位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90%得满分；满意度<70%不得分，满意度在 70%-90%之间，该项得分=【（实际满意度-70%）/20%】×满意度分值	7	经现场调研访谈，业主单位职工对 2022 年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为 91%≥90%，因此该指标得 7 分。
整体分值						100				92.4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中心建设及确权登记项目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111	50	10	45.0%	4.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0	111	50	10	45.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动产中心建设，服务群众需要。开展确权登记工作，统一发放不动产登记证书。				不动产中心升级改造按期完成，全年共发放不动产证书8600余本，获得群众好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动产中心建设及运行费		≤20万	20	10	10	
			不动产登记项目		≤30万	3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发证数量		≥8000本	8600	10	10	
			不动产中心设备购置		10台	10台	10	10	
		质量指标	不动产证书登记准确率		100%	100%	5	5	
			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不动产中心建设完工时间		6月底之前	5月20日竣工	5	5	
			不动产登记发证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的满意度		提升	提升	10	10	
			为及时准确掌握我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家底提供数据支撑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满意度		≥90%	97%	10	10	
总分						100	94.5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土地复垦、评估、改造、规划等项目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998.7	892.39	10	89.4%	8.9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000	998.7	892.39	10	89.4%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区可利用土地进行复垦，验收合格后进入全省土地交易系统中进行指标交易，为我区增加了耕地、增加财政收入。				全年在省厅完成备案新增耕地645亩，异地交易指标款516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复垦费用		≤800万元	692.39万元	5	4	财政预算调整	
			土地评估费		≤30万元	30万元	5	5		
			耕地改造费用		≤100万元	100万元	5	5		
			规划费用		≤70万元	70万元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评估报告		=17份	17份	5	5		
			耕地改造面积		≥50亩	50	5	5		
			土地复垦面积		≥800亩	645	10	8		
		质量指标	耕地改造合格率		=100%	100	4	4		
			复垦土地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规划、评估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土地复垦指标交易		及时	及时	2	2		
			评估和规划报告出具时效性		2022年底	已完成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复垦增加财政收入		≥500万元	50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科学规划、规范城市建设的保障作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土地复垦社区群众满意度		≥80%	87%	10	10		
总分							100	95.9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复垦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3026.16	2591	10	85.6%	8.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0	3026.16	2591	10	85.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区可利用地进行复垦，验收合格后进入全省土地交易系统中进行指标交易，为我区增加了耕地、增加财政收入。			完成备案新增耕地645亩，完成5批次涉及耕地217.5亩的城市建设项目的农用地转用报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复垦费用	≤3026.16万元	2591万元	20	17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	≥600亩	645亩	10	10	
			征收土地面积	≥200亩	217亩	10	10	
		质量指标	土地征收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土地征收完成时间	2022年底前	2022年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落地提供土地后备资源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农民满意度	≥85%	90%	5	5	
企业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95.5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相关税费支出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35	7948.6	7894.46	10	99.3%	9.8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135	7948.6	7894.46	10	99.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区可利用地进行复垦，验收合格后进入全省土地交易系统中进行交易，为我区增加了耕地、增加财政收入。			全年在省厅完成备案新增耕地645亩，异地交易指标款516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收储相关税费支出	≤8000万元	7894.46万元	10	9.8	
			亩均价格	≤10万元/亩	9.3万元/亩	10	9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储土地亩数	≥800亩	842	20	20	
		质量指标	土地征收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土地征收完成时间	2022年底前	2022年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落地提供土地后备资源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农民满意度	≥85%	90%	5	5		
		企业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98.6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林业造林补助、地租、防灾等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14.09	351.21	10	68.3%	6.8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0	514.09	351.21	10	68.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区廊道绿化、苗木补助、林业病虫害防灾等				全年造林绿化面积500亩，全民义务植树5万余株，申报“市级森林乡村”1个，助推美丽乡村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绿化植树补助单价	=70元/棵树	70元/棵树	10	10	
			造林苗木补助	≤514.09万元	351.21万元	10	6.8	财政预算调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棵数	≥4.8万棵	5万棵	10	10	
			造林绿化面积	≥600亩	500亩	10	8.3	财政预算调整
		质量指标	绿化植树补助比率	100%	100%	10	10	
			绿化植树成活率	≥85%	9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增加	增加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保护生态安全性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树木占地农民满意度	≥80%	86%	10	10	
总分						100	91.9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平定县自然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0	30	30	10	1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编制石龙区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开展全区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地质环境治理项目开展；				编制石龙区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1本、风险调查评价1本，查明石龙区地质灾害风险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地灾规划编制及调查评价支出	≤30万	30万元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防治规划文本	1套	1套	10	10		
			地灾防治规划文本	1套	1套	10	10		
		质量指标	地灾规划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5	5		
			地灾调查评价通过率	合格	合格	5	5		
		时效指标	地灾规划和评价完成时限	6月底之前	6月28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地质灾害防治管理规范化，综合治理科学化的保障作用	有效	有效	10	10	
	为项目区生态规划提供可靠依据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地灾防治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100	10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上调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坝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林业防治及培育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50.31	10	71.9%	7.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70	70	50.31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持森林资源占补平衡，有效提高森林资源质量，实施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源管护等保护措施，有效保护森林资源。				完成树林飞防5000亩，地面喷洒8000亩，防火宣传200余次，林火虫灾零发生，稳步推进林长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虫害防治费用		≤10万元	9.18万元	10	9.5	
			绿化苗木补助		≤42万元	41.13万元	10	9.8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		≥350亩	350亩	10	10	
			虫害防治亩数		≥12000亩	13000亩	10	10	
		质量指标	绿化植树成活率		≥85%	91%	5	5	
			森林火灾发生数		≤1起	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	及时	5	5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明显	明显	10	10	
			保护生态安全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树木占地农民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100	96.3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执法检查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9.63	10	98.2%	9.8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0	20	19.63	10	98.2%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执法检查任务，保障国土资源各项工作开展				全年核实疑似土地和矿产资源违法卫片图斑95个，查出各类自然资源违法案件6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检查专项资金	≤20万	19.63	20	19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次数	108（4次/周）	110次	20	20	
		质量指标	检查发现问题整改落实率	100%	100%	5	5	
			执法检查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时效指标	问题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防止国家土地资产流失的保障程度	有效保障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打击私挖乱采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国土执法工作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100	98.8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局院办公用房维修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0	10	0.0%	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	1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老旧失修的办公用房进行必要的维修、装饰，以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对老旧失修的办公用房进行必要的维修、装饰，以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修总成本	≤44万元	0	20	0	财政未付款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总面积	≥3200平方米	3220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	100%	10	10	
			设计方案变更率	≤15%	0%	5	5	
		时效指标	预算评审	2022年4月前	2022年3月15日	5	5	
			招投标	2022年5月前	2022年4月26日	5	5	
	项目验收		2022年8月前	2022年7月8日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保护职工安全	明显	明显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职工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100	70.0	财政未付款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13781899548

项目名称		局院房租						
主管部门		石龙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6	6	6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按时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用6万元，保障了局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用房租赁成本	≤6万元	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面积	=3710平方米	3710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利用率	≥8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租金支付时间	2022年12月前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正常开展的保障程度	有效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职工满意度	≥90%	93%	10	10	
总分						100	10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上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頂山市石龍區國土資源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磊 13781899548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资源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6226.99	14961.6	13720.16	10	91.70%	9.17	
	资金来源	政府预算资金	6226.99	14961.6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	—	—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提升自然资源治理能力			稳步推进国土空间规划工作，高效推进产业集聚区“百园增效”行动，为社会发展提供总体布局依据；加强地质环境保护，实现地质灾害零事故；积极实施工矿废弃地复垦和未利用地整治，成效显著。				
	目标2:	突出强化生态保护			实行山、田、林“一网三长”管理机制，自然资源管理机制不断完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安全形势平稳；加大自然资源执法稽查力度，组织土地执法、矿山稽查大队执法人员，实行土地执法不间断巡查，矿产资源白天全面排查，夜间值班领导带队突击巡查，发现私挖乱采等违法行为及时查处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自然资源业务费			坚持不懈抓好招商选资工作，甘氨酸项目、东方碳素高端特种石墨碳材项目已落地建设，正在报批土地、规划等前期手续；引进商贸类项目1个；续深化营商环境，坚持“项目为王”要求，全年受理、办结行政审批事项13件，报备7件，按时办结率100%，群众满意率100%；深入做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认真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政策，不断提升分包社区、分包道路、分包小区人居环境，助力乡村振兴建设。				
	任务2:	不动产登记工作经费			累计办理各项登记业务8600余件。先后完成了不动产登记与政务平台对接开通网上服务大厅，实现网上便民服务、不动产登记与税务和房产交易对接，实现32项登记业务一窗受理、便民APP自助查询、设置自助查询机、实现与12个部门数据共享、电子证照、全豫通办。				
	任务3:	矿产资源及土地资源执法监察			全年核实疑似土地和矿产资源违法卫片图斑95个，查处违法破坏林地2起、违法采矿2起、违法占地2起，土地、林业和矿产违法均呈现明显下降趋势。				
	任务4:	收储土地及评价工作			将我区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争取到1459亩，全力推动7批次584.8亩的土地审批，助力重点项目建设；积极推行标准地出让，确保企业拿地即开工；出让国有土地1134亩，上交土地出让收入2.76亿元；完成新增耕地指标备案704亩，异地交易指标收入5166万元。				
	任务5:	廊道绿化及地租、造林补助、林业病虫害防治等			全年造林绿化面积500亩，全民义务植树5万余株，完成市定目标的100%；完成树林飞防5000亩，地面喷洒8000亩；完成建设项目永久性使用林地省级审批6宗，面积9.12公顷，森林植被恢复费169.8万元，申报“市级森林乡村”1个，生态石龙建设稳中有进，林业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投入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合理		合理	3	3		
		工作任务科学性	一致		一致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基本合理	3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完整	1	1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	1		
		预算调整率	0%		140.27%	1	0		
		结转结余率	<5%		8.30%	1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1		

投入管理指标	3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真实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及时		及时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1	
		绩效管理	事前评估完成率	100%		100%	2	2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产出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不动产登记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矿产资源及土地资源执法监察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3	
			收储土地及评价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85%	3	2	
			廊道绿化及地租、造林补助、林业病虫害	100%		90%	3	2	
	履职目标实现	全面连续发证目标实现率	100%		100%	3	3		
		违法占用耕地面积占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	100%		100%	3	3		
		全年整理可利用土地目标实现率	100%		100%	3	3		
		全年补植补造树林目标实现率	100%		80%	4	2		
效益指标	35	履职效益	农村居民点拆旧复垦提升的经济效益	明显		明显	5	5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和保护格局	明显		较为明显	5	4	
			提高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明显		明显	5	5	
			提升自然资源合理利用水平	明显		较为明显	5	4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3%	5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8%	5	5		
		职工满意度	≥95%		100%	5	5		
分值及得分合计							100	89.17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